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永发改审〔2024〕73号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学生宿舍食堂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暨概算的批复

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

报来《关于申请审批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学生宿舍食堂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暨概算的请示》及附件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学生宿舍食堂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和工程概算。具体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学生宿舍食堂建设项目
(项目编码：2401-350525-04-01-653714)

二、项目建设地点：永春县湖洋镇湖锦路1号

三、项目单位：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项目规划占地面积2860平方米(4.29亩)。主要建设一栋5层学生宿舍食堂，建筑占地面积583.2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991.69平方米，附属工程(教学楼、综合楼、永春四中教学楼

修缮，200 米环形跑道运动场地提升，场地硬化、绿化，内部设施等)。

五、主要设计标准

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抗震等级为七级，建筑物的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 0.10，建筑耐火等级为地上二级，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六、工程概算

项目概算总投资控制在 2032.0075 万元以内，其中工程费用 1932.007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0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及一般债券。

请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设计方案；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等要求，加强管理，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和安全生产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附件：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学生宿舍食堂建设项目总概算表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9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自然资源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9月26日印发

附件：

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学生宿舍食堂建设项目总概算表

单位：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审核价
一	工程费用	19320075
1	学生宿舍食堂建设项目	9857497.00
2	大门	456710.00
3	垃圾屋	52872.00
4	综合楼装修改造	1273676.00
5	办公楼装修及立面改造	1102666.00
6	教学楼装修及立面改造	1647014.00
7	公厕装修改造	145770.00
8	停车棚	218727.00
9	室外总体	4565143.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00000
1	工程设计费	250000
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00000
3	工程监理费	400000
4	工程造价咨询费	90000
5	建设单位管理费	110000
6	工程审计费	50000
项目总投资		20320075